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價值鏈管理政策及具體情形

本公司體認整體價值鏈管理為公司永續發展重要之一環，故積極投入價值鏈之永續管理，為與價值鏈夥伴同步推進永續，我們要求並支持供應商建置安全的工作環境，建立以尊重為核心的勞動關係，依循營運倫理與相關法規運作，同時以具體作為守護環境。

為因應現代社會快速發展以及承擔企業應盡之社會責任，本公司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循《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 RBA》管理要求，並簽定《遵守 RBA 商業聯盟行為準則承諾書》。

本公司採購主要為晶圓、晶圓測試、IC 封裝、IC 測試，因應氣候變化已成為全球面對的挑戰，地球的環境因遭受溫室氣體的影響逐漸惡化，迅杰科技作為地球公民之一分子，為善盡企業對保護環境、愛護地球之責任，供應商選擇除了特殊屬性外，將優先考量具備完善環境管理體系，並配合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的供應商。

本公司對所有供應商之資格要求及評鑑內容概括如下：

- 品質系統：所有供應商必須符合 ISO9001 的規範
- 環境管理體系：所有製造類供應商必須符合 ISO14001 的規範
- 不使用衝突礦產：製造類供應商必須進行冶煉廠調查並提供調查並提供調查結果或簽署不使用衝突礦產聲明
-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須符合 ENE “無有害物質管理程序” 要求
- 責任供應鏈如：勞工權益、童工、強迫勞動、環境影響管理等，必須符合《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 資訊安全方面：從管理、網路環境、實體環境、權限管控、備份與備援以及教育認知等六大面向進行確認

新供應商評估

1. 供應商需為政府核可的合法公司，均要求有合法性文件。
2. 供應商遴選評估表之評估項目包含公司概況、工程設備資源、技術資料、環境證書、品質證書、有害物質管理、產能與物料及 ESG 相關資訊及作為等，經相關單位審核達遴選標準方可試投。
3. 針對封裝廠、測試廠等可試投之供應商，依『供應商品質系統稽核查檢表』要求供應商自我評鑑品質系統評核，爾後進行實地評鑑，根據評鑑分數承認合格供應商分級資格。

新供應商評鑑分數結果定義與因應措施

評鑑分數	新供應商評鑑標準	因應措施
≥ 80 (QS & CSR), ≥ 85 (HSF)	合格供應商	可試投
$65 \leq$ (QS & CSR) < 80, ≥ 85 (HSF)	條件式合格供應商	工程確認此條件式項目是否待改進, 確認有效後, 仍可試投
QS < 65 or section Score < 60, CSR < 80, HSF < 85	不合格供應商	不可試投

合格供應商定期評鑑及稽核

依據品質異常、採購成本、配合度、技術支援、HSF配合度等五大面項評鑑供應商。

1. 供應商評鑑分四個等級，若經評鑑為 C 等，依公司規定將請該供應商進行改善，若未於規定時程內完成改善將取消其供應商資格。供應商評鑑結果為 D 等者，則直接停止合作。
2. 供應商稽核人員需符合相關資格條件，並持續進行教育訓練。

合格供應商定期評鑑分數結果定義與因應措施

等級	分數	合格供應商年度評鑑	因應措施
A	≥90	優良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B	75~89	良好供應商	合格供應商
C	60~74	需改進供應商	對評比分數較低項目進行輔導改進，待改進確認有效後，可列為合格供應商。
D	≤59	不合格供應商	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

近三年合格供應商定期評鑑結果與因應措施

供應商性質	項目	2022	2023	2024
晶圓廠	評鑑家數	3	3	3
	評鑑完成率	100%	100%	100%
	重大缺失改善率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封裝廠	評鑑家數	1	1	2
	評鑑完成率	100%	100%	100%
	重大缺失改善率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封裝廠 + 測試廠	評鑑家數	3	2	2
	評鑑完成率	100%	100%	100%
	重大缺失改善率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測試廠	評鑑家數	4	4	4
	評鑑完成率	100%	100%	100%
	重大缺失改善率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	無重大缺失